《山亭区职业教育创新发展的实施方案》

政策实施效果评估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整省推进提质培优建设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的意见》， 加快推进全区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工作，根据《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建设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的实施意见》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方案实施以来，效果良好，现对实施效果进行评估。

一、评估工作基本情况

（一）成立政策实施效果评估工作领导小组。根据相关工 作要求，区教体局成立了以董云芝为组长、其它各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策实施后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由区教体局职成教股办公室承担办公室职能，负责政策实施后评估工作的具体实施、推进和材料汇总。

（二）制定政策实施评估工作方案。根据《山亭区规范性文件制定与后评 估的工作办法》，对评估对象、工作原则、评估时间、评估标准、评估程序、工作要求等都作出了具体要求，为评估工 作的顺利开展奠定基础。

（三）研究分析方案实施效果。 区教体局采取多种方式开展对《方案》的调查研究工作： 一是广泛征求意见反馈，通过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以及广场咨询活动等方式向社会各界广泛征求意见建议，共收到29份反馈；二是向相关实施单位书面征求意见，对《方案》颁布后采取的落实措施、主要做法、取得的成效和存在的问题等进行总结，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三是由评估小组组织开展调研会和座谈会，整合多方意见和建议，对《方案》提出初步结论，并在专班会议上对初步评估结论进行研究和论 证，提出处理意见。

二、《方案》实施分析评价

《方案》自 2020 年7 月实施以来，对促进我区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建设职教高地起到了良好的促进作用。通过该方案，山亭区职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确立了“长短结合”的新型职业教育培养模式。以枣庄学院乡村振兴学院为依托，在教育教学管理、学校建设、校企合作、企事业员工培训等方面取得了比较明显的成效。根据《方案》的实施情况，中心评估工作领导小组认为《方案》的颁布实施总体来说对我区的职业教育工作起到了很大的推进作用。

三、评估结论

通过对《方案》进行实施后评估，区教体局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对《方案》的实施得出如下结论：

（一）切实加强支持引导。进一步加强政府规划引导， 强化政策法规、规范标准建设，完善政府支持体系，营造健康有序的职业教育发展环境；充分发挥市场在职业教育中的导向作用，坚持以需求为导向，以企业为主体，形成社会广泛参与职业教育的良好氛围。

（二）切实加强工作统筹。职业教育学科建设要与全区经济社会建设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运行，结合“工业强区、产业兴区”三年提升计划，进一步提升职业技能培训能力；加快资源整合，统筹协调各部门、各领域职业技能提升发展。